**政府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ZMZB2022SZY-129**

**陕西省中医医院**

**国家中医紧急医学救援队伍能力**

**建设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

**陕西卓佲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07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公开招标公告 3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7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13

一、总 则 13

二、 招标文件 16

三、投标文件 19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21

五、 开标、评审、定标 21

六、签订合同 25

七、质疑和投诉 25

第四部分 评标方法 27

第五部分 采购要求 30

第六部分 合同条款 37

第七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41

第一部分 投标函 43

第二部分 报价一览表 44

第三部分 商务及技术响应说明 46

第四部分 供应商资格要求 48

第五部分 技术与服务方案 57

第六部分 服务承诺 58

第七部分 业绩一览表 59

第八部分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60

附件一、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61

附件二、中小企业申明（货物） 63

附件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 64

附件四、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67

附件五、“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 67

附件六、质疑函范本 68

附件七、保证金退还账户信息确认表 70

# 第一部分 公开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国家中医紧急医学救援队伍能力建设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西安市雁塔区科技路10号华奥大厦A座20层2002室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2年08月04日 09时30分 （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MZB2022SZY-129

项目名称：国家中医紧急医学救援队伍能力建设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1,050,000.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国家中医紧急医学救援队伍能力建设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1,050,0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050,000.00元

| **品目号** | **品目名称** | **采购标的** | **数量（单位）** |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品目预算(元)** | **最高限价(元)** |
| --- | --- | --- | --- | --- | --- | --- |
| 1-1 | 临床检验设备 | 国家中医紧急医学救援队伍能力建设项目 | 1(项) | 详见采购文件 | 1,050,000.00 | 1,050,000.00 |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后到该项目服务期结束（具体服务起止日期可随合同签订时间相应顺延）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国家中医紧急医学救援队伍能力建设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2）《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4）《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5）《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6）《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7）《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8）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国家中医紧急医学救援队伍能力建设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2）财务状况证明：供应商提供2020年度或2021年度经审计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三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3）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1年9月以来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1年9月以来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6）非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7)供应商须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备案凭证（所投产品须在其经营范围内）和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及其附件或备案凭证及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备案凭证。
（8）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2年07月14日至2022年07月21日，每天上午09:00:00至12:00:00，下午13:30:00至17:00: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西安市雁塔区科技路10号华奥大厦A座20层2002室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500元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2年08月04日 09时30分00秒 （北京时间）

地点：西安市雁塔区科技路10号华奥大厦A座20层2002室开标室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开标地点：西安市雁塔区科技路10号华奥大厦A座20层2002室开标室

（1）时间：上午09:00--12:00，下午13:30--17:00（工 作 日），现场购买招标文件时请携带单位介绍信原件、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售后不退，谢绝邮递。（2）在采购文件获取时间内通过电子邮箱发送电子版报名资料的方式获取采购文件，供应商出具的对领取人的授权委托书或介绍信以及领取人的身份证，加盖公章后以扫描件形式发送至shanxizhuoming\_zb@163.com邮箱（邮件标题命名格式为“供应商名称+联系人+联系电话+项目名称”，标书费现金或银行转账支付）。招标文件将通过邮箱发送，无须现场购买。（3）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采购人信息

名称：陕西省中医医院

地址：西安市莲湖区西华门2号

联系方式：于老师 029-87253806

######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卓佲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市雁塔区科技路10号华奥大厦A座20层2002室

联系方式：029-88440695

######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米文佳 董菊莉 张倩

电话：029-88440695

陕西卓佲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07月14日

#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说明和要求** |
| **1** | 资格要求 | 1. 基本资格条件：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特定资格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2）财务状况证明：供应商提供2020年度或2021年度经审计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三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3）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1年9月以来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1年9月以来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5）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6）非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7)供应商须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备案凭证（所投产品须在其经营范围内）和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及其附件或备案凭证及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备案凭证。（8）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以上项为资格审查必备资质。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全部副本必须附上述资格证明文件，缺少其中一项或某项达不到公开招标要求，其投标文件按无效文件处理。（开标现场携带相关原件及供应商代表身份证备查）** |
| **2** | 符合性审查 |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在符合性审查时按照无效投标处理。1. 投标报价超过采购预算或者最高限价；
2. 投标文件的交货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3. 投标文件的质保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4）投标文件的数量、签署、盖章、装订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5）投标文件无投标有效期或有效期达不到招标文件要求的；（6）供应商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或投标保证金缴纳金额少于招标文件要求的；（7）供应商针对同一项目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未书面声明哪一份是有效的或出现选择性报价的；（8）投标文件的标的或数量不满足采购要求的；（9）“★”符号标明的条款为实质性要求和条件，投标文件对其中任何一条的负偏离，为实质性偏离，其投标无效；（10）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11）供应商提供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不包括采购项目本身所包括涉及的采购事项，供应商不能以“赠送、赠予”等任何名义提供货物和服务以规避招标文件的约束）。否则，供应商的投标行为将作为以不正当手段排挤其他供应商认定；**（12）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 **3** | 商务条款 | ★1、交货期：合同签订后 20 日历日内。★2、质保期：验收合格后 36 个月（如采购需求有特殊要求，以采购需求要求为准）。★3、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4、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30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30%，货物交付验收合格后，乙方连同货款发票，采购合同，货物验收单等相关材料送交甲方，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60％，验收合格一年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5％，剩余5％于验收合格三年后向乙方支付完成，不计算利息。**备注：商务条款为实质性条款，不允许负偏离。** |
| **4** | 投标保证金缴纳 | **1、保证金的缴纳：人民币贰万元整（20000.00元）** 缴纳截止时间：同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一致投标保证金应当以银行转账（公户）、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注投标保证金须以供应商名称汇款），且应在开标前致电代理机构财务部门确认投标保证金到账情况。户名：陕西卓佲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户行名称：中国光大银行西安太白路支行账号：78590188000191476咨询电话：029-88440695财务高老师转账摘要：陕中医-129 投标保证金保证金的退还2.1未成交的供应商在退取投标保证金时，须携带以下资料办理到代理机构的财务部门办理:1. 保证金汇款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2. 保证金退还信息确认表（加盖公章）见**附件七**。

供应商可在开标当天将保证金退还账户信息确认表与保证金汇款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一并交给工作人员，当天未提交保证金退还账户信息确认表与投标保证金汇款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的供应商，在开标后将以上资料盖章扫描件发送至邮箱shanxizhuoming\_zb@163.com并致电告知。2.2中标供应商在退取投标保证金时，除携带上述资料外还需携带与采购人签订的采购合同。 |
| 5 | 备选方案 | 不允许 |
| 6 | 联合体 | 不接受联合体 |
| 7 | 投标有效期 | **投标文件有效期为从开标之日起有效期至少为90日历日。** |
| 8 | 投标货币及报价 | 1. **供应商应当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和范围，以人民币为货币，以元为报价单位**。
2. **供应商应在投标报价表中标明完成本次招标所要求的货物、服务且验收合格的所有费用，包括产品费、安装调试费、运杂费（含保险）、仓储保管费、技术培训费、检测费、施工费、运输费、人工费、税金及进口产品国家按现行税收政策征收的一切税费等**。投标报价表中标明本次货物、服务的所有单项价格和总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3. 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的开标一览表上按招标文件规定要求填写，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代表签署；任何有选择的报价不予接受。
4. 开标一览表与分项报价表中的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均不得以任何理由变更。
5.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
| 9 | 投标文件份数及装订要求 | 1、投标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肆份、开标一览表壹份、电子文档壹份；2、正、副本分别**胶装装订成册**，逐页标注连页码，且封面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书面文件为准；同时提供与正本内容一致的电子版（U盘、电子文档应为PDF与WORD格式各一份，PDF版本需为正本签署盖章扫描件）、报价一览表（用于开标唱标单独提交的“报价一览表”应为原件）。3、所有的副本可以为正本的复印件。 |
| 10 | 投标文件的签署 | 1. 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指定的页面的落款处，按招标文件要求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规定的签章处签字或盖章。
2. 投标文件应字迹清楚、内容齐全、不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和增删，必须有供应商公章及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供应商代表签字。

因投标文件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
| 11 | 投标文件的密封 | 1、密封要求：开标一览表单独密封递交，电子文档单独密封递交。所有正本单独密封递交，也可分册密封递交；所有副本单独密封递交，也可分册密封递交；2、在封袋正面标明“正本”“副本”“电子版”“开标一览表”字样。封袋应密封完整，封袋正面要粘贴供应商全称、项目名称、编号、包号等标识、且投标文件袋上应加盖供应商公章（封面标识见招标文件附件一）如果未按上述规定进行密封，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有权被拒绝。3、如果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密封及加写标记，误投或过早启封的投标文件，将自行承担其投标文件被视为无效投标文件的风险。4、本次招标只接受简体中文文字的投标文件；如投标文件中出现外文资料，必须配以中文译文。否则，由此引发的一切责任由供应商自负。5、拒绝接受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形式的投标。 |
| 12 | 评分标准 | 综合评分法（详见第四部分） |
| 13 | 是否采购进口产品 | 不允许 |
| 14 | 现场勘查 | 不组织 |
| 15 | 代理服务费 |  参照国家计委颁布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和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件等法律法规规定的计价标准下浮20%收取。供应商将招标代理服务费计入投标报价但不单独列明，中标单位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须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代理服务费以转账、电汇或现金等形式交纳。 |
| 16 | **项目属性** | 货物招标 |
| 17 | **所属行业** | 所有标的所属行业为工业。 |
| 18 | 核心产品 | **化学发光免疫分析仪** |
| 19 |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 否 |
| 20 | 是否允许大中企业向小微企业分包 | 否 |
| 21 | 供应商提出质疑的时间、形式 | 时间：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超过期限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受理形式：书面；环节：供应商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
| 22 | 对供应商提出质疑答复时间、形式 | 时间：自收到供应商质疑函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形式：书面 |
| 23 | 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截止时点 |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由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共同查询。 |
| 24 | 非实质性偏离 | 允许 |
| 25 | 其他 | 正文与前附表表述不一致时，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为准 |

#

#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 一、总 则

###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次招标活动的全过程。

1.2 本次采购属政府采购，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财政部规章及政府采购项目所在地有关法规、规章的约束，其权利受到上述法律法规的保护。

### 合格的供应商

2.1供应商应遵守有关的国家法律、法规和条例，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本文件中规定的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此项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2供应商应独立于采购人，不得直接或间接地与采购人为采购本次招标的货物进行设计、编制技术规格和其它文件所委托的咨询公司或其附属机构有任何关联。

2.3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其投标文件按无效文件处理。

（1）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2）与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其他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3）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4）在投标截止日前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以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

### 费用

供应商必须从代理机构购买招标文件，供应商自行转让或复制招标文件视为无效。招标文件一经售出，一律不退，仅作为本次采购使用。

无论投标过程和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 实质性偏离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有利于采购人的响应，否则，供应商的投标无效。

偏离是指投标文件不响应或者不满足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分为实质性偏离和非实质性偏离。

除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投标无效情形外，招标文件中用“★”符号标明的条款为实质性要求和条件，投标文件对其中任何一条的偏离，为实质性偏离，其投标无效。

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的非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为非实质性偏离。非实质性偏离的范围和项数应当符合投标须知前附表的规定，超出偏离范围和最高项数的投标无效。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全部偏离，均应在投标文件商务条款偏离表和技术参数偏离表中列明，除列明的内容外，视为供应商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 知识产权

供应商应当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供应商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投标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供应商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

如采用供应商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 招标文件

### 招标文件的构成

1.1 招标文件是供应商准备投标文件和参加投标的依据，同时也是评标的重要依据，具有准法律文件性质。本招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1. 公开招标公告；
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 供应商须知；
4. 评标方法；
5. 采购要求；
6. 合同条款；
7. 投标文件格式。

1.2供应商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条款、事项、格式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供应商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 招标文件的澄清

2.1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如有问题或疑义请及时函告。否则，视为同意招标文件的一切条款和要求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凡因供应商对招标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2 任何对招标文件进行询问或要求进行澄清的供应商，均应在收到招标文件后七个工作日内按公开招标文件中的通讯地址以书面形式递交代理机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对收到的任何询问或澄清要求将作出书面答复。

### 招标文件的修改

3.1 在投标截止时间十五日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供应商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并作为招标文件的补充，与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2 为方便供应商对招标文件修改或澄清内容有充分的时间进行补充修改，代理机构可适当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日期前，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供应商。

### 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代理机构

### 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5.1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供应商所投产品，将依据《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供应商可以提供所投产品经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对获证产品信息进行核对。

5.2中小企业

如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无论供应商本身是否属于中小企业，视为中小企业；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视为中小企业。符合中小企业政策条件的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见附件二）。

如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无论供应商本身是否属于小微企业，符合小微企业政策条件。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小微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小微企业，符合小微企业政策条件；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小微企业承接，视为小微企业。符合中小企业政策条件的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见附件二），不提供的在评标时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货物和服务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价格给予10%～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本项目的扣除比例为：小型企业扣除10%，**微型企业扣除10%。工程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价格给予3%～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5.2依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之规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视同小微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在评审时享受小微企业政策。未提供或出具证明文件的单位不符合相关要求的，不视为小微企业。

5.3依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之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视同小微企业，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在评审时享受小微企业政策。未提供的不视为小微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微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或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存在明显错误的，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供应商作出澄清；澄清后，符合小微企业条件的，供应商可以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否则，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供应商可以同时享受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政策。

政府采购监督检查、投诉处理及政府采购行政处罚中对中小企业的认定，由货物制造商注册登记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中小企业主管部门负责。

5.4供应商有融资、担保需求的，具体办理流程按照财政部门及相关政策执行（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 三、投标文件

### 投标文件的编制

 供应商需依据招标文件内容和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具体内容参见“第七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规格幅面（A4），**推荐采用双面打印**，按照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内容顺序，统一编目、编页码装订，由于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其责任应当由供应商承担。装订必须采用胶装形式，不得采用活页装订，必须编排页码。

### 投标报价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投标货币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投标保证金

4.1 投标保证金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要求缴纳。

4.2 未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4.3 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代理机构将不予退还供应商缴纳的投标保证金：

1. 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撤销其所投投标文件的；
2. 在采购人确定中标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资格的；
3. 供应商企图影响开标、评标的任何活动，将导致投标被拒绝，并由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4. 除因不可抗力或招标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5. 由于中标人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缴纳履约保证金；
6. 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7. 中标人与采购人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它协议；
8. 供应商未按招标文件规定和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的。

###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无投标有效期或投标有效期短于此规定期限的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文件，其投标将被拒绝。

### 投标文件的装订、签署和密封

6.1 投标文件的装订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2 投标文件的签署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3 投标文件的密封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 投标文件递交

1.1 供应商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送达投标地点。采购代理机构收到投标文件后，应当如实记载投标文件的送达时间和密封情况，签收保存，并向供应商出具签收回执。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开标前开启投标文件。代理机构项目承办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只负责投标文件的接收、清点、造册登记工作，并请供应商代表签字确认，对其有效性不负任何责任。

1.2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收。

1.3代理机构不接受邮寄的投标文件。

1.4 无论供应商中标与否，其投标文件恕不退还。

###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1 供应商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

2.2 供应商撤回投标的要求应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供应商代表签署，补充、修改投标文件的书面材料，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密封送达开标地点，同时应在封套上标明“修改投标文件(并注明项目编号)”字样。

2.3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

**五、 开标、评审、定标**

### 开标

1.1 采购代理机构按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接收供应商递交的投标文件，主持开标会议，邀请供应商参加，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开标活动。

1.2开标时，由供应商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布供应商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代理机构指定专人负责将供应商的名称、投标项目名称、投标价格等进行记录，并存档备案；所有投标唱标完毕，如供应商代表对宣读的“报价一览表”上的内容有异议的，应在获得开标会议主持人同意后当场提出。如确实属于唱标人员宣读错误，经供应商代表核实后，当场予以更正，不属于唱标人员宣读错误的，以单独密封的报价一览表为准。

1.3开标时，投标文件中出现下列情况，修正原则为：

1. 投标文件中报价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报价金额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不进行四舍五入；
5. 投标文件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6. 投标文件单独密封递交的报价一览表与正本不一致的，以单独密封递交的报价一览表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评标委员会

2.1为确保评标工作公开、公平、公正，依法成立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遵守并履行下列责任和义务：

2.1.1遵纪守法，客观、公正、认真负责地履行职责，审查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并作出评价；

2.1.2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解释或澄清；

2.1.3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评审办法进行评标，推荐中标候选单位名单，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2.1.4对评标过程和结果以及供应商的商业秘密保密；

2.1.5参与评标结果报告的起草；

2.1.6配合采购人、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2.1.7配合财政部门处理投诉工作；

### 投标文件初审

 3.1 供应商的资格性审查

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对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以确保供应商是否具备相应资格，资格审查内容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2 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符合性审查内容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一）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二）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三）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四）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五）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六）不同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3.4对通过审查的，被认为其投标文件完整、合格，投标有效，可进入下阶段的评标。

### 投标文件澄清

4.1 在评标期间,采购代理机构可根据评标委员会对其投标文件有疑义不清楚的内容，要求供应商对其投标文件进行澄清。

4.2 供应商必须按照评标委员会通知的内容和时间作出书面答复，该答复经法定代表人或供应商代表的签字认可，将作为投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拒不按照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供应商将自行承担评标委员会视其投标无效的风险。

4.3 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该供应商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评标

5.1评标委员会有权对在开标、评标过程中出现的一切问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的条款，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处理。

5.2采用综合评分法：采取逐项分步评审方式，每一步评审不符合者，不进入下一步评审，全部评审合格的供应商由评标委员会按照公开招标文件中第四部分评分标准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比较、自主打分、综合评审。评标委员会将评审得分汇总后，按评标总得分由高到低汇总排序，推荐1～3名中标候选人；若有两个或两个以上供应商得分相同，供应商名次按报价得分高低排序；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并填报评标报告。

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或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完全相同的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供应商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报价得分最高的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中标供应商推荐资格。

5.3评标委员会只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进行评价和比较；评审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具体评审原则和中标条件详见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办法”。

### 定标

6.1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达采购单位，采购单位在收到评标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认第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单位，同时书面复函代理机构；

6.2代理机构收到采购单位“定标复函”后2个工作日内，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媒体上发布公告，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六、签订合同**

采购人与中标、成交供应商应当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七、质疑和投诉**

质疑或投诉的接收和处理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受理审查工作的通知》等的相关规定办理。

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逾期质疑无效。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1）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供应商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 、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事实依据；

5）必要的法律依据；

6）提出质疑的日期。

4、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和投诉。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

代理人提出质疑和投诉，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5、 质疑函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源，证据来源必须合法，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请其作出解释说明。对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的证明材料，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驳回。

6、 质疑函接收方式：由自然人本人或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代表携带书面原件及身份证明原件到现场递交，否则不予受理 。

7、质疑受理部门：陕西卓佲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质疑受理电话：029-88440695。

8、提交质疑函地点：西安市雁塔区科技路10号华奥大厦A座20层2002室。

9、本次采购活动中，采购代理机构对质疑函回复的书面文件的送达方式为现场取件。

如所质疑的问题比较复杂，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的答复时间内无法回复，应事先告知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同时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报告。

10、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的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11、质疑函应当使用中文。质疑函范本详见财政部制定的范本即招标文件附件六。

#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因素的主要因素为报价、技术、业绩、服务等以及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每一供应商的最终得分为所有评委评分的算数平均值四舍五入后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因素** | **分值** | **评分标准** | **说 明** |
| 1 | 报价 | 30 | 经初审合格的投标文件，其投标报价为有效投标价。评标基准价：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值统一按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评标基准价是指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 |  |
| 2 | 技术指标和配置 | 45 | **根据投标人提供所投设备的主要技术指标（参数）的相应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产品彩页、测试报告、官网和功能截图等技术支持性文件（资料），经评审专家审定得分。**1、基本分（40分）：完全符合、响应招标文件一般参数要求，一般参数没有负偏离计40分； “▲”参数负偏离一项扣2分，一般参数负偏离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2、加分：投标产品技术参数正偏离并有实质性提升的加1分，最多加5分。 | 采购文件要求提供证明材料而未提供或提供的证明材料不符合要求视为负偏离。 |
| 3 | 质量保证 | 6 | 供应商所提供产品及配件货源渠道合法，提供所投产品来源渠道合法的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销售协议、代理协议、原厂授权等）每提供一个得0.5分，最高得6分。 |  |
| 4 | 实施方案 | 5 | 具有完整的项目实施方案，包括项目总体实施方案、项目团队方案、项目实施时间安排方案、系统安装调试方案、项目验收方案等内容。方案制定内容齐全，各类措施健全，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并符合本项目实施特点得5分；以上方面中每缺少一方面内容扣1分；每有一处内容与实际需求不符或不满足要求扣0.1-0.5分，扣完为止。 |  |
| 5 | 培训方案 | 4 | 投标人应提供完善的培训方案，方案应包培训内容、培训计划、培训方式、培训人员配置。培训方案完善、针对性强且符合项目实际需求的得4分，每缺少一项扣1分，某一项不完整或不符合实际需求的扣0.1-0.5分，扣完为止。 |  |
| 6 | 售后服务 | 4 | 投标人提供售后服务方案（包含但不限于售后服务人员配置及计划、故障处理等的响应时间安排计划、质量保证期限、应急处理方案），售后服务方案完整且具有符合实际需求的得4分，每缺少一项扣1分，某一项不完整或不符合实际需求的扣0.1-0.5分，扣完为止。 |  |
| 7 | 业绩 | 5 | 供应商提供2019年1月1日至今主要产品的合同（化学发光免疫分析仪）（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仅限供应商本身，提供完整合同）进行评定，每份计1分，最高计5分。 |  |
| 8 | 节能环保产品 | 1 | 供应商所投产品中每有一项经国家认证机构认定为节能产品的得0.5分，每有一项为环境标志产品的得0.5分，供应商所投产品中每有一项产品即为节能产品又是环境标志产品得1分（产品不重复计分，如某一产品得到1分，不能再计节能或环境标志产品的0.5分），最多得1分。 | 以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为准。 |

**评审标准备注：**

**1.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对监狱企业给予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节能环保产品以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为准；**

**4.技术参数正偏离须在技术响应表中注明正偏离的理由和佐证材料的页码；**

**5.评审指标出现漏项的最低得分为零分。**

**第五部分 采购要求**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项目 | 技术参数 | 数量 |
| 1 | 生化分析仪 | 1.检测原理：光电比色2.检测项目：生化九项、综合十三项、急诊十三项、电解质七项3.样本类型：全血或血浆、血清4.吸光度准确度：吸光度值0.5，允许误差±0.025；吸光度值1.0，允许误差±0.07。5.光学结构：使用不少于六种波长。6.速度：≤15min7.检测通量：1个（多项目）8.通讯功能：仪器通讯具有USB连接和RS232连接功能，具有LAN和WIFI连接功能，可联HIS、LIS9.试剂为冻干或联卡10.操作容易，便于显示 | 3台 |
| 2 | 化学发光免疫分析仪 | 1.检测原理：酶促化学发光2.检测速度≥60T/h3.检测时间：首次结果时间≤15min4.重复性≤5%5.样本类型：血清、血浆、全血6.检测项目：支持PCT、IL-6 等项目全血检测7.样本位/试剂位：一次性可上机样本≥26个，任意急诊位，可随意添加；同时在线试剂≥9个8.加样精度：准确度±5%，CV≤2%9.样本稀释：支持在机自动稀释、机外稀释、自动稀释重测、稀释结果自动换算10.液面检测：支持11.堵针检测：支持12.样本容器：支持各种原始采样管上机 | 1台 |
| 3 | 血细胞分析仪 | 1.测量原理：采用多角度（≥3角度）激光散射流式细胞技术进行WBC五分类 2.测量参数：可提供≥24项报告参数（包括散点图和直方图）3.检测速度：≥60个/小时4.分析模式：CBC+5DIFF模式、CBC模式和CBC+5DIFF+RRBC模式5.样本用量：全血≤20ul，预稀释≤20ul6.显示屏：≥10英寸彩色液晶触摸显示屏7.WBC、RBC、HGB、PLT等项目具有两种单位选择8.数据储存：≥10万份测试结果（含图形）9.重复性误差：WBC≤2.0%，RBC≤1.5%，HGB≤1.5%，PLT≤4.0%，MCV≤1.0%，HCT≤2.0%10.校准与质控：具有L-J，X，X-R，X-B等4种质控模式，能够自动绘制质控图11.参考范围：具有9组不同人群正常范围参数限设定功能12.报警功能：仪器具有参数异常报警、试剂检测报警、故障提示报警功能 | 1台 |
| 4 | 血凝分析仪 | 1.检测方法：凝固法、免疫比浊法、发色底物法2.检测项目：PT、APTT、TT、Fib、D-Dimer、AT、ACT、抗Xa3.样本类型：枸橼酸钠血浆、全血4.光学结构：使用340、405nm、450nm、543nm、575nm、660nm六种波长。5.速度：≤15min6.通讯功能：具有RS232串口，USB接口，LAN网络接口，WiFi连接功能，支持与LIS/HIS系统联机通用7.容易操作，便于显示 | 1台 |
| 5 | 血沉仪 | 1.测量时间：血沉值30/60分钟，红细胞压积即插即读。2.测量范围：魏氏方法0mm~140mm。3.测量精度：±1mm。4.重复性误差：≤3%。5.断电保护：突然断电时，自动保存已完成检测的检测结果。6.数据接口：支持HIS、LIS。7.测量原理：红外线阻挡法。8.样品测量数：≥10个。 | 1台 |
| 6 | 尿液分析仪 | 1.产品要求：一次采样，即可完成尿液样本的常规分析以及有形成分的定量、定性分析。2.检测项目：干化学测试项目≥14项，有形成分自动识别测试项目≥14项；3.检测速度：≥100样本/小时4.急诊测试：可进行单个样本的急诊测试5.图像显示功能：可显示并存储在加入样本反应后的尿试纸条图像，及有形成份的真实图像，用于结果审核与查阅等方面6.存储与查询：≥10万个结果，可实时查询，断电后存储数据不丢失7.报告打印：可连接外置打印机打印测试结果和图片，可纵向、横向打印A4多种样式，并可根据需求定制报告模板8.数据接口：具有与实验室信息系统进行通信的数据接口，可与实验室信息系统进行通信互联9.输入输出端口：具备鼠标接口、键盘接口、USB接口、网络接口、视频输出口、音频输出口10.清洗、排堵：配备强力清洗试剂，定期清洗及维护液路，且具备反冲排堵功能。 | 1台 |
| 7 | 血气分析仪 | 1.检测项目：pH、PCO2、PO2、Na+、K+、CL-、Ca2+、Glu、Lac等测量项目和计算参数≥15项2.检测速度：≤90S3.可检测包括动脉血、静脉血、血清、血浆、透析液、脑脊液等多种临床样本4.显示屏：≥7寸彩色液晶触摸显示屏5.主机可自动储存大于1000份历史样本完整信息，通过触摸键盘输入中文信息6.参考值设置：通用7.具有仪器厂家配套生产的原厂试剂；8.内置高容量充电电池，待机时间≥20h或可连续测量样本数≥50个9.数据接口：常用接口，可联HIS、LIS。10.仪器具有自动定标功能，有效保障设备的可靠性。 | 1台 |
| 8 | 显微镜 | 显微镜1.光学系统：无限远光学系统2.放大倍数：40X—1000X ▲3.目镜：10倍视野数4.观察头：铰链式双目观察镜筒，30度倾斜5.转换器：≥4孔转换器▲6.物镜:平场消色差，抗真菌4X     NA≥0.1    WD≥20.610X     NA≥0.25   WD≥18 40X     NA≥0.65   WD≥1.5 长距镜头100X油镜  NA≥1.25   WD≥0.37.聚光镜：阿贝聚光镜 NA1.25（含空插板），齿轮齿条调节，可升降，孔径光栏并有刻度标记，可放各类滤色片 8.移动载物台：同步带平台尺寸≥200\*150mm，移动范围70\*50mm；▲9.调焦系统：粗微动同轴调焦；微动≤0.002mm/格，≤0.2mm/圈；粗动≥15mm/圈；升降范围30mm；▲10.照明系统：内置≥0.5W  LED照明，亮度可调 | 1台 |
| 9 | 小型离心机 | 离心机（迷你型）1.最高转速：≥6000rpm2.最大离心力：≥2300xg3.整机噪声：≤60db(A)4.支持电源220V/ 50/60Hz 5.适配转子：8x1.5/2. 0ml 角转子2x8x0.2ml排管转子 6.外形尺寸≤150×200×150(mm)7.净重≤2kg | 2台 |
| 10 | 恒温金属浴 | 恒温金属浴控温范围：室温+5℃-150℃升温时间：≤30分钟(从20℃升至150℃)温度稳定性@100~150℃：≤±1℃温度稳定性@40~100℃：≤±0.5℃模块最大温差40℃：0.3℃模块温度均匀性：≤±0.5℃显示精度：0.1℃时间设置最长：0-999min最高温度：150℃尺寸：250x200x100mm±50mm | 1台 |
| 11 | 手提高压灭菌器 | 1.灭菌室有效容积≥18L2.额定工作压力：0.14-0.16MPa3.额定工作温度≥126℃4.温度选择范围：105-126℃5.计时选择范围：0-99min6.最大安全压力≥0.165Mpa7.灭菌室热均匀度 ≤±1℃8.功率/电源电压：AC220V.50Hz / 2KW9.运输体积(mm)≤420×420×750 mm10.毛/净重≤15/14 KG | 1台 |
| 12 | 监护仪 | 一、监护参数1.一体化多参数监护仪，具备心电、呼吸、无创血压、血氧饱和度、脉率和体温监测功能，产品具备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Ⅲ类医疗器械注册证。2.可升级十二导心电，支持心电信号进行诊断分析，诊断算法通过欧洲CSE数据库测试。3.支持选配同品牌呼末二氧化碳（EtCO2）。4.支持选配双通道有创血压（IBP），在机器上的一个参数接口可以进行双通道的IBP监测，减少附件线缆。5.支持选配心排（C.O.）。二、显示 1.≥12英寸彩色显示屏，分辨率：≥800×600，支持同屏显示≥10道波形同时观察丰富的信息。2.▲支持待机模式、夜间模式、演示模式、隐私模式、插管模式三、数据1.主机配备一个VGA或HDMI接口以及不少于2个USB口，可用于外接条码枪扫描枪、键盘、U盘储存等设备。2.支持网络流量监控及控制，设定流量限额，以提供更高的网络安全管控，防止恶意软件攻击。3.支持AES 128位加密和TLS 256 位数据传输加密。四、性能特点1.主机重量≤3.5kg。2.在任何滤波模式下均可监测ST值。提供心电ST段分析功能，支持在专门的窗口中分组显示心脏不同位置的ST实时片段和参考片段。3.在诊断模式下，支持94dB的共模抑制比；在监护、手术模式下，支持不低于105dB的共模抑制比。4.支持0.67Hz的高通滤波，确保波形有更好的稳定性。5.▲支持≥20种心律失常分析,包括房颤分析。6.QT和QTc实时监测参数测量范围：200～800 ms。7.无创血压成人测量范围：收缩压25~290mmHg，舒张压10~200 mmHg。 8.▲无创血压提供手动、自动、连续、序列四种测量模式。自动模式支持自定义设置血压测量间隔。9.具备无线连接功能，可实现有线、无线、遥测及混连等方式与中心监护系统联网。10.具备技术报警和生理报警两个独立的报警灯位置，能够分别显示且同时显示两种报警，有利于医护人员远距离辨识报警情况。11.屏幕与物理按键上下分布。物理按键板和飞梭的位置需处于屏幕下方，按键受力位置低，避免机器左右移动，避免造成机器移动倾倒。12.内置锂电池电池，舱门需采用螺钉或卡槽固定，避免误开舱门意外掉电，保障供电稳定性。锂电池支持监护仪工作时间≥4小时。13.监护仪设计使用年限≥8年。 | 10台 |
| 13 | 心肺复苏机 | 1.工作原理：气动电控或电动电控；2.采用全胸腔包裹式的3D按压方式，按压的同时挤压胸腔,实现最优CPR复苏效果；3.模式：15:2、30:2、连续按压、间歇正压通气等；4.按压深度：0~60mm连续可调；5.按压频率：110bpm误差±10；6.按压/释放比：1:1；7.吸呼比：1:1.67误差±10%；8.内置可充电锂离子电池，可连续工作≥8小时以上，支持在线充电；9.报警具有LED灯及语音提示；10.安装快速，提高抢救效率；11.配有按压稳定带，便于患者头部及腿部稳定。使得按压装置固定连接，方便转运过程中使用；12.整机重量≤5kg；13.安全要求：心肺复苏机的安全通用要求应符合GB 9706.1-2007；14.电磁兼容性：心肺复苏机的电磁兼容性安全要求应符合YY 0505-2012的要求； | 2台 |

**第六部分 合同条款**

甲方：陕西省中医医院

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甲方通过公开招标，选定乙方为中标单位。甲、乙双方在平等基础上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合同条款：

一、**合同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型号** | **产地** | **数量** | **单价** | **总价** | **备注** |
| 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总计（人民币/元）** | **¥： （大写）** |

乙方负责按合同中确定内容进行服务；按时完成甲方陕西省中医医院仪器设备采购项目工作，达到甲方要求；负责为甲方培训操作、维护人员，做好售后服务工作。

**二、合同价格**

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 元；¥ 元。

合同总价包括：技术培训费、人工费、税金及国家按现行税收政策征收的一切税费等。合同总价不可变更，不受市场价变化的影响，不受实际数量变化的影响。

**三、交货条件**

1、交货条件：乙方负责按合同中确定内容进行服务；按时完成甲方陕西省中医医院仪器设备采购项目工作，达到甲方要求；负责为甲方培训操作、维护人员，做好售后服务工作。交付的货物、服务与投标文件、招标文件等所指明的，或者与本合同所指明的内容相一致。

2、交货日期：

**四、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30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30%，货物交付验收合格后，乙方连同货款发票，采购合同，货物验收单等相关材料送交甲方，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50％，验收合格一年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0％，剩余10％于验收合格三年后向乙方支付完成，不计算利息。

**五、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责任

负责核准、认定本项目相关技术资料文档；监督、参与项目执行的整个过程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并提供产品及服务所必需的运行环境；按照合同约定支付合同款项。

2、乙方责任

项目的交接；按时完成本合同所涉及产品及服务项目的验收工作；协助配合甲方完成陕西省中医医院仪器设备采购项目；做好整个项目的售后服务技术支持工作。

六、质量保证

1、本项目质保期\_\_\_\_\_\_\_\_\_\_\_\_年

2、本次陕西省中医医院国家中医紧急医学救援队伍能力建设项目应符合国家有关规范， 确保达到最佳状态。

3、成交供应商应根据服务方案规范及质量要求进行服务工作，并在质保期内、外应对由于产品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产生的质量问题负责，采购人在服务过程中起到配合、监督及管理的作用。

4、在质保期内，如果发现服务范围、内容和服务质量等存在与合同中任何一项不符，采购人应在最短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供应商提出索赔，同时通告采购代理机构。

**七、售后服务**

以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单位澄清表（函）为准。

①属于保修范围和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在接到维修通知后，15天内派人维修。发生紧急抢修事故（如上水管跑水、爆裂，供电设施漏、断电等），承包人应在接到事故通知后 24 小时内到达事故现场并于 72 小时内完成应急维修。

**八、违约责任**

1、合同生效后，甲乙双方应按合同规定认真履约。合同履约责任只涉及合同甲乙双方，不考虑第三方因素。

2、乙方对服务过程中出现的问题推委、拖延，24小时未作出服务响应，应接受甲方的合理处罚。

3、由于乙方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服务项目，或履行合同质效达不到规定，甲方有权聘请第三方公司执行合同内所列项目，有权终止合同。

**九、验收**

验收：验收须以合同、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澄清、及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等为依据进行验收。

**十、合同争议解决的方式**

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十一、其他事项**

1、本合同乙方在任何情况下都不得全部或部分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乙方不得将本合同分包给他人。

2、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合同、合同修改书、往来信函等）均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其生效日期为双方签字盖章或确认之日期。

3、合同一式八份，采购人肆份，中标供应商贰份、招标代理机构壹份；政府采购监管机构备案一份

4、合同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生效日以签字日期为准。

5、本合同页眉页脚标有页码，加盖骑缝章，缺页之合同为无效合同。

6、一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向对方发出或者提供的所有通知、文件、文书、资料等，均以本合同所列明的地址送达。一方如果迁址、变更电话，应当书面通知对方，未履行书面通知义务的，一方按原地址邮寄相关材料或通知相关信息即视为已履行送达义务。当面交付上述材料的，在交付之时视为送达；以邮寄方式交付的，寄出、发出或者投邮后即视为送达。

7、由于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和不能克服的客观的自然原因或社会原因，致使本合同不能履行或者不能完全履行时，遇到上述不可抗力事件的一方，应立即书面通知合同其他方，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十五天内，向合同其他方提供经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地区县级以上政府部门出具的证明合同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部分履行的有效证明文件原件，由合同各方按事件对履行合同影响的程度协商决定是否解除合同、或者部分或全部免除履行合同的责任、或者延期履行合同。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未履行上述义务的，不能免除其违约责任。

8、未详尽之处双方协商解决。

|  |  |
| --- | --- |
| 甲 方 | 乙 方 |
| 陕西省中医医院（盖章） |  （盖章） |
| 地址： | 地址： |
| 邮编： | 邮编： |
| 法定代表人： | 法定代表人： |
| 被授权代表：（签字） | 被授权代表：（签字） |
| 电话： | 电话： |
| 传真： | 传真： |
|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 |
| 账户名称： | 账户名称： |
| 账号:  | 账号: |
| **陕西卓佲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
| 地址：西安市雁塔区科技路10号华奥大厦A座20层2002室 |
| 被授权代表：（签字） |
| 电话：029-88440695 |
| 传真： / |
| 日期： 年 月 日 |

# 第七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项目编号：ZMZB2022SZY-129 （正本或副本）**

**陕西省中医医院**

**国家中医紧急医学救援队伍能力建设项目**

**投标文件**

供应商（单位名称）：\_\_\_\_\_\_\_\_\_\_\_

日 期：\_\_\_\_\_\_\_\_\_\_\_\_\_\_\_\_\_\_

**目 录**

**第一部分 投标函**

**第二部分 报价一览表**

**第三部分 商务及技术响应说明**

**第四部分 供应商资格要求**

**第五部分 技术与服务方案**

**第六部分 服务承诺**

**第七部分 业绩一览表**

**第八部分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 第一部分 投标函

**陕西卓佲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收到编号为： 的招标文件，经详细研究，我公司决定参加本次招标活动。为此，我方郑重承诺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愿意按照招标文件中的全部要求，提供合格的产品及完善的技术服务，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2、我方提交的投标文件正本\_\_\_\_\_\_份、副本\_\_\_\_\_\_\_份，电子文档\_\_\_\_\_份、报价一览表\_\_\_\_\_份。

3、我们已详细阅读了招标文件，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提出含糊不清和误解问题的权力。

4、如果我方在投标后到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及承诺，我们的保证金将被对方没收。

5、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本次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资料。

**6、我方承诺投标有效期为开标后\_\_\_\_\_\_\_\_日历日内有效。**

7、所有关于本次投标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供应商（单位名称及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

地 址：\_\_\_\_\_\_\_\_\_\_\_\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_\_\_\_\_\_\_\_\_\_\_

帐 号：\_\_\_\_\_\_\_\_\_\_\_\_\_\_\_\_\_\_\_\_

电 话：\_\_\_\_\_\_\_\_\_\_\_\_\_\_\_\_\_\_\_\_

传 真：\_\_\_\_\_\_\_\_\_\_\_\_\_\_\_\_\_\_\_\_

邮 编：\_\_\_\_\_\_\_\_\_\_\_\_\_\_\_\_\_\_\_\_

日 期： \_\_\_\_\_ 年 \_\_\_\_\_ 月\_\_\_\_\_ 日

##

##  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陕西省中医医院国家中医紧急医学救援队伍能力建设项目

单 位：元

|  |  |  |  |
| --- | --- | --- | --- |
| 报价内容投标内容 | 投标总报价（元） | 交货期 | 质保期 |
| 陕西省中医医院国家中医紧急医学救援队伍能力建设项目 |  |  |  |
| 投标总报价：（大写） （小写）¥ 元 |
| 备注：表内报价内容以元为单位，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

**注：此表再制作一份原件单独密封递交，供唱标时使用。**

 **请写明大写、小写。**

供应商（单位名称及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

日 期： \_\_\_\_\_年\_\_\_\_\_ 月\_\_\_\_\_日

**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陕西省中医医院国家中医紧急医学救援队伍能力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 ZMZB2022SZY-129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分项费用 | 序号 | 名称 | 品牌 | 型号或规格 | 原产地及制造厂名 | 数量 | 单价（元） | 总价（元）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4 |  |  |  |  |  |  |  |
| 5 |  |  |  |  |  |  |  |
| ... | ... |  |  |  |  |  |  |
| 安装调试费 | …… |
| 运杂费 | …… |
| 其他费用 | …… |
| …… | …… |
| 投标总报价 | 大写： 小写： 元 |
| 备注 | 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

供应商（单位名称及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

日 期： \_\_\_\_\_年\_\_\_\_\_ 月\_\_\_\_\_日

## 第三部分 商务及技术响应说明

**商务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商务条款 | 商务要求内容 | 投标文件响应商务内容 | 偏离情况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 **本表须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所列商务条款进行比较和响应；**
2. **该表必须按照招标文件要求逐条如实填写，根据情况在“偏离情况”项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或无偏离，在“说明”项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原因。**
3. **该表可扩展。**

**商务条款不允许负偏离；**

供应商（单位名称及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

日 期： \_\_\_\_\_年\_\_\_\_\_ 月\_\_\_\_\_日

**技术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标书要求技术指标 | 投标产品技术指标 | 偏离情况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本表须按“第五部分采购要求”中所列技术要求进行比较和响应；**

**2、该表必须按照招标文件要求逐条如实填写，根据情况在“偏离情况”项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或无偏离，在“说明”项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原因。**

**3、该表可扩展。**

供应商（单位名称及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

日 期： \_\_\_\_\_年\_\_\_\_\_ 月\_\_\_\_\_日

## 第四部分 供应商资格要求

供应商根据招标文件公告资质要求内容附资质证明文件。

（一）基本资格条件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

资格承诺（格式）

(采购人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我单位参与陕西卓佲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组织\_\_\_\_\_\_\_\_\_\_\_\_\_\_\_\_\_\_\_\_\_\_\_\_(项目名称)公开招标，我公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此项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供应商（单位名称及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 月\_\_\_\_\_日

（二）特定资格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2、财务状况证明：供应商提供2020年度或2021年度经审计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三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3、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1年9月以来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1年9月以来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声明（格式）

(采购人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我单位参与陕西卓佲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组织的\_\_\_\_\_\_\_\_\_\_\_\_\_\_\_\_\_\_\_\_(项目名称)，我单位郑重声明：我方**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单位名称及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

日 期： \_\_\_\_\_年\_\_\_\_\_ 月\_\_\_\_\_日

6-1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

|  |
| --- |
| 致：陕西卓佲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 企业法人 | 企业名称 |  |
| 法定地址 |  |
| 邮政编码 |  |
| 工商登记机关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法定代表人 | 姓名 |  | 性别 |  |
| 职务 |  | 联系电话 |  |
| 传真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正反面） |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
| （公章）\_\_\_\_\_\_\_\_\_年\_\_\_\_\_\_月 \_\_\_\_\_日 |

**6-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陕西卓佲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法定代表人姓名） 系注册于 （供应商地址） 的（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现代表公司授权（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 为我公司合法代理人，代表本公司参加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第 包的采购活动。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关招标、签订合同以及执行合同等一切事宜。

**本授权书自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与投标文件有效期一致，特此声明。**

供应商（单位名称及公章）：\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_\_\_\_\_\_\_\_\_\_\_\_\_\_\_\_\_\_

被授权人：\_\_\_\_\_\_\_\_\_\_\_\_\_性别：\_\_\_\_\_\_\_\_\_\_\_\_职务：\_\_\_\_\_\_\_\_\_

联系地址： \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

##

7、供应商须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备案凭证（所投产品须在其经营范围内）和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及其附件或备案凭证及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备案凭证。

8、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格式）

(采购人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我单位参与陕西卓佲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组织的\_\_\_\_\_\_\_\_\_\_\_\_\_\_\_\_\_\_\_\_\_\_(项目名称)公开招标，我单位郑重声明：我方参加本项目公开招标工作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单位名称及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

日 期： \_\_\_\_\_年\_\_\_\_\_ 月\_\_\_\_\_日

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采购人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我单位参与陕西卓佲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组织的\_\_\_\_\_\_\_\_\_\_\_\_\_\_\_\_\_\_\_\_(项目名称)，我单位郑重声明：我方非联合体，如有虚假，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单位名称及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 月\_\_\_\_日

## 第五部分 技术与服务方案

**由供应商自行编写，无具体格式。**

## 第六部分 服务承诺

**服务承诺由供应商自行编写，无具体格式。**

## 第七部分 业绩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年份 | 用户名称 | 项目名称 | 合同签订时间 | 合同金额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后附合同复印件

供应商（单位名称及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例如：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

## 附件一、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投标文件正本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致：陕西卓佲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ZMZB2022SZY-129

项目名称：陕西省中医医院国家中医紧急医学救援队伍能力建设项目

**投标文件（正本）**

#### （非开标会议不得启封）

供应商（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

时 间： 年 月 日

**投标文件副本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致：陕西卓佲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ZMZB2022SZY-129

项目名称：陕西省中医医院国家中医紧急医学救援队伍能力建设项目

**投标文件（副本）**

#### （非开标会议不得启封）

供应商（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

时 间： 年 月 日

**报价一览表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致：陕西卓佲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ZMZB2022SZY-129

项目名称：陕西省中医医院国家中医紧急医学救援队伍能力建设项目

#### 报价一览表

#### （非开标会议不得启封）

供应商（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

时 间： 年 月 日

**电子文档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致：陕西卓佲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ZMZB2022SZY-129

项目名称：陕西省中医医院国家中医紧急医学救援队伍能力建设项目

#### 电子文档

（非开标会议不得启封）

供应商（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

时 间： 年 月 日

## 附件二、中小企业申明（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 （标的名称） ，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及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发展改革委、财政部研究制定了《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经国务院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

　　　　　　　　　　　　　　　　　　　　　　　　二○一一年六月十八日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制定本规定。

　　二、中小企业划分为中型、小型、微型三种类型，具体标准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结合行业特点制定。

　　三、本规定适用的行业包括：农、林、牧、渔业，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

　　四、各行业划型标准为：

　　（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5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5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工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建筑业。营业收入8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8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6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批发业。从业人员2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5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5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零售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5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2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仓储业。从业人员2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邮政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住宿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餐饮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一）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2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20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20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物业管理。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资产总额1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8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资产总额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六）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企业类型的划分以统计部门的统计数据为依据。

　　六、本规定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各类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个体工商户和本规定以外的行业，参照本规定进行划型。

　　七、本规定的中型企业标准上限即为大型企业标准的下限，国家统计部门据此制定大中小微型企业的统计分类。国务院有关部门据此进行相关数据分析，不得制定与本规定不一致的企业划型标准。

　　八、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修订情况和企业发展变化情况适时修订。

　　九、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负责解释。

　　十、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执行，原国家经贸委、原国家计委、财政部和国家统计局2003年颁布的《中小企业标准暂行规定》同时废止。

## 附件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

根据《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由供应商自行申明，并对申明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附件四、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说明：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附件五、“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

 1、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应提供产品列入“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相应产品的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2、未按照上述要求提供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 附件六、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包号：

质疑项目的编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附件七、保证金退还账户信息确认表

项目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项目编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
| --- | --- |
| 应退投标保证金 | 小 写： |
| 大 写： |
| 收款单位（盖章） | 单 位 名 称 |  |
| 开 户 行 |  |
| 账 号 |  |
| 联系人及电话 |  |

**注：单位公章需清晰完整。（仅作为退还保证金时使用，需单独提供）**

**供应商可在开标当天将保证金退还账户信息确认表与保证金汇款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一并交给工作人员，当天未提交保证金退还账户信息确认表与保证金汇款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的供应商，在开标后自行找财务办理保证金退还手续。**

**公平 公正**

**专业 高效**

**企业名称：陕西卓佲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市雁塔区科技路十号华奥大厦A座20层2002室**

**邮政编码：710065**

**电话：029-88440695**

**传真：029-88440695**